

孙枫玲 心藏山海 纸上生花



孙枫玲撕纸作品
《沂蒙记忆·深翻地》

■记者 田莹

孙枫玲的新书,由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的《妖异与想象》首发式暨同名艺术展开幕式,于9月13日在位于北京798艺术区的中国当代艺术档案馆举办。

83岁的孙枫玲从老家费县赶来。进入展厅,她没有打量精心布置的展览,也没留意周遭的掌声,心里只有一个念头:“到底有没有人来看我的作品?”当展厅里熙熙攘攘的人群撞入眼帘,看到互动区的孩子们正学着撕纸,她的心才踏实下来。后来她告诉记者:“我不求大家多喜欢我的作品,只想让撕纸这门艺术被看见,能让大伙儿从中得到乐趣。”

这位头发花白、说话带着沂蒙乡音的老人,在民间艺术的土壤里深耕六十余载,用手撕出了沂蒙大地的烟火人间,也撕出了上古奇书《山海经》里面的奇幻世界。她的作品没有华丽的色彩,仅靠粗犷的毛边、简约的轮廓,就在黑白对比间构成了强大的艺术冲击力,也映照出一段饱经风霜却始终炽热的人生。

家是“博物馆”
生活即创作

孙枫玲的家仿佛一座小型民间艺术博物馆:墙上挂满她的撕纸作品,《沂蒙记忆》里扛锄劳作的老乡憨态可掬,《妖异与想象》中的奇形异兽灵动传神,每一幅都透着质朴鲜活的韵味,瞬间将人带入她用指尖构建的艺术世界。

工作间靠墙立着两个书架,因为房间太小,其中一个不得不探出半截儿,把门口堵得只容一人侧身进入。书架被书籍、作品、藏品填满,还有几十个厚厚的文件册,藏有孙枫玲几十年踏遍沂蒙乡村收集到的民间剪纸花样,还一页页改了又改的手稿和撕纸原作,每一份都是她艺术生命的沉淀。“这个工作间是孩子帮我收拾出来的,但我还是习惯窝在外屋沙发上撕纸。怎么舒服怎么来,想撕就撕、想画就画,不受拘束,才合心意。”孙枫玲笑着说。

屋门前的小院子被藤架罩住大半,东面房间的屋顶上,竟有一片绿油油的小菜园。“我年纪大了,小菜园都是儿子照料,但只要有时间,我也上去看看。”孙枫玲笑着说,她喜欢看那些植物生根发芽、开花结果,释放蓬勃的生命力。

随着年龄渐长,孙枫玲的睡眠减少,凌晨三四点准时醒,摸索着打开床头的台灯,要么翻几页书,要么拿起枕边的纸笔,把脑子里突然闪现的灵感勾画下来。待到清晨六点多,儿子做好热腾腾的早饭,她才慢悠悠起身洗漱。

“我现在每天就干两件事:散步和创作。”孙枫玲说,上午她会去小公园走走,跟街坊们唠家常,其余时间便沉浸于撕纸的世界。过去她管做饭,炒着菜想起个好点子,就会关了火去画两笔;如今生活有儿子照料,她的创作更显从容。“这就是我最想要的生活。”她说。

十几年前,因《山海经》撕纸作品,天津美术学院艺术与人文学院副教授姜彦文与孙

玲结识。之后,姜彦文每年都到费县看望孙枫玲。他说:“我每次来,桌上、沙发上,到处都是草稿、没撕完的作品和翻开的书,那种满得要溢出来的创作气息,比任何精致的陈列都动人。对孙奶奶来说,艺术不是摆出来的陈列,而是融进柴米油盐的生活本身。”

乡村里成长
收藏永流传

孙枫玲的指尖似有魔力,一张普通的黑宣纸在她手中辗转撕扯,转眼就成了沂蒙老农挥镰干活儿的身影。这份对艺术的直觉,源自她童年时的家庭滋养。父亲当过私塾先生,每逢春节写春联,年幼的她便跑前跑后帮着铺纸、磨墨;母亲手巧,绣的鞋花灵动精巧,人人夸赞;姐姐的剪纸更是她的艺术启蒙,空闲时她也跟着姐姐临摹花鸟鱼虫。

孙枫玲曾在村里务农,插秧、割麦子、运肥料。有一次收割粮食,她一个人落在最后,大伙儿便放下手中的活过来帮她。这些田间地头的温暖细节,后来都化作《沂蒙记忆》系列的创作灵感,她想用撕纸定格沂蒙大地的劳作场景,歌颂那些如山石般沉稳的农民。

那时姐姐是中学的图书管理员,孙枫玲每个星期都步行几公里去借书,一借五六本,读完还回去,再借新的。她读书不拘泥于种类,中国古典小说《红楼梦》、世界文学名著《牛虻》,以及五花八门的民间故事,都能让她从中发现广阔的天地。她说:“读书是我最大的乐趣,也是我的希望。”

上世纪80年代,受姐姐的影响,孙枫玲开始整理家中留存的鞋花剪纸。后来读到冯骥才先生呼吁保护民间艺术的文章,她深受触动,于是背上军用壶、方便面和大搪瓷缸,搭过路车,走乡间路,寻找散落民间的艺术碎片。

在一个小村子,一位老奶奶从自家炕席底下摸出个蓝布包,里面是一张张虎头鞋花、蛙戏莲等形状的剪纸。“闺女,你要是喜欢,就都拿去。”老人说着便把蓝布包往她手里塞。孙枫玲心里热乎乎的。自那以后,她给自己定下一条规矩:收花样时不讲价。因为民间艺术是无价的,她要在能力范围内多给些钱,让这点心意化为一丝暖意,温暖那些清贫的老人。

多年来,孙枫玲收藏了三千余件民间剪纸作品,另有一大批民间荷包等工艺品。她心中一直怀着一个愿望:将这些藏品整理成册,编辑成书,让散落民间的艺术瑰宝长久流传。

指尖有山河
只因为热爱

在田间劳动,她总揣上一张报纸,休息时随手撕着玩。“有一次,我撕出一只小狗,报纸边缘毛茸茸的,比剪纸更有韵味,一下子激起了我的热情。”从那以后,她将剪纸技巧与撕纸的独特质感结合,慢慢形成了一种风格。

如今逾八旬的孙枫玲,撕纸时手指依然灵活。她先以铅笔勾勒出大致轮廓,再双手捏住纸边,依照图案,时而果断撕扯,时而小心造型。她说:“手撕不如用剪刀灵活,纤巧做不到,但这不规则的毛边,就像古人说的‘画贵有



孙枫玲(右二)教孩子们撕纸。

孙枫玲

1942年出生,山东临沂费县人,撕纸艺术家、民间艺术收藏家。独创黑宣纸撕纸技法。出版撕纸作品集《沂蒙记忆》《妖异与想象》等。

孙枫玲访谈
表达生活的作品
才值得反复回味

记者:熟悉您的人都说,您在创作时会进入“疯魔”状态,半夜醒了也要修改。这肯定是因为您从中体会到了很多快乐,能否具体谈谈?

孙枫玲:最大的快乐就是自由和满足感。创作时,我想怎么撕就怎么撕,想怎么改就怎么改,没人干涉我,这种自由是最快乐的。而且,当一个模糊的想法,通过自己的手变成作品,那种成就感是无法用语言描述的。有时候为了一个细节反复修改,虽然累,但改好的那一刻,心里比吃蜜还甜。这个过程

让我忘了年龄,忘了烦恼,觉得自己还有价值,还能做自己喜欢的事,所以会特别快乐。

记者:您的撕纸创作,从身边熟悉的沂蒙乡亲,到《山海经》里谁也没见过的神怪,转变非常大。在创作这些神怪时,您是如何赋予它们性格和灵魂的?

孙枫玲:我觉得创作神怪和沂蒙乡亲本质上是相通的,不管是人还是神怪,都得有自己的性格,这样才鲜活。《山海经》里的神怪虽没人见过,但书里的描述很生动,我就照着文字琢磨,想象它们的模样和神态。就像画乡亲们时,我会抓住他们勤劳、善良或豪爽的特质,撕神怪也一样,我把它们当成真实生灵,给它们赋予人的情感:凶猛的,就撕得棱角分明;温顺的,就撕得圆润柔和。说到底,都是在表达它们的特质和情绪,这样的作品才值得反复品味。

记者:看过展览的年轻观众评价您的作品“又老又新”,您认同吗?您最希望大家从您的撕纸作品里看到什么?

孙枫玲:老,应该是说我的创作手法和题材吧,撕纸是从剪纸发展来的,是老手艺了,我创作的题材,有的是老辈儿人的生活和劳动,有的是古老的神话,都带着岁月的痕迹。新,可能是说我的表现形式吧,我没有照搬老样子,而是用自己的理解去创作,比如人物没有五官轮廓、纯粹的黑白对比,可能让年轻人觉得新鲜。我希望大家能从我的作品里读到真诚和坚持,不管是做艺术还是做别的事,真诚最重要,不要投机取巧。有年轻人说我的作品让他们想起了自己的爷爷奶奶,这让我很感动,艺术就是要打动人,不管用什么形式。希望大家都能喜欢民间艺术。

记者:您收藏了那么多民间老艺人的剪纸,有没有一件让您觉得,即使撕一辈子,也撕不出这么好的作品?您创作时会受到老艺人的影响和启发吗?

孙枫玲:有啊,我收藏的那些老艺人的剪纸,有的线条又细又匀,构图特别巧妙,他们不用草稿就能剪出来,他们的手艺是用一辈子的时间练出来的,充满生活的智慧,我真觉得自己赶不上。我的创作是在“跟他们对话”,我学他们的质朴、大胆和对生活的热爱,用撕纸的方式,表达我对生活的观察和理解。

(图片由孙枫玲提供)

讲述

著名作家陈彦出版长篇小说《人间广厦》

人生是一场没有剧本的戏剧

口述 陈彦 整理 何玉新



陈彦

力图以小见大
关注精神栖息

品化、社会化的进程中,远低于市场价格的分配,还是持续存在着。分房,仍是我们这个社会的一个现实问题,分配的过程甚至天然具有一种魔幻现实主义的味道。

可能今天的人们不会面临分房问题,但是,所有人都会面临资源的分配问题,包括教育资源、医疗资源、文化资源、自然资源等。合理分配,始终是重要的社会演进平衡器,地球上所有的不和谐,都是因为争夺资源。小说承担不了那么大的责任,只是力图以小见大,去窥探一些人类生命的律动。

我自己早些年刚参加工作时,也为分房而感到煎熬,我也做过管理工作,多次面临分房的困境。但是作为小说,不能直接把这里面所有的矛盾都直接写出来,而是要塑造人物,讲人物的命运。我塑造了小说主人公满庭芳,他是一个文化学者、西京文化艺术研究院的管理者,他本欲在退休前平稳过渡,却卷入了这场分房博弈,对单位的学术现状、水准、着力点,有了深切的审视与省察。

我从分房写起,写着写着,就不是一个单位分房的事了,慢慢延展到城市、乡村的不同角落,甚至进入历史的深层。我想关注生命安居、精神

栖息的不同维度,也为沉闷的人生现实打开一点减压的阀门。

小说涉及的是过去的生活,但一定具有沟通未来的东西,这就是我们今天的小说。如果我们写唐朝的故事,没有沟通今天、沟通未来的认知,那这个小说写作的必要性就不大。

把读者带进小说
不制造阅读障碍

如果仅仅是讲分房的故事,每一个人都可以讲出一个长篇小说来,只要有足够的单位生活经验。我准备写这个小说时,大家给我提供了无尽的故事,层层叠叠,言说不尽,妙趣横生,但也荒诞悲凉。写作过程中,我一直在回避——写着写着觉得像某个人的故事了,就赶紧绕开,因为这会比较麻烦。我想通过小说重构,依照小说的逻辑来编织故事。

《人间广厦》我写了两稿,但总觉得有些东西没有开掘到位。刚好,我在为下一部小说准备素材时,大量接触了西安的一些考古学家,也进入考古发掘现场,进入千古墓穴里面。我听考古学家讲棺椁、骸骨,讲壁画、墓志,讲死者的穿戴、随葬的金银细软和坛坛罐罐,也讲几千年来盗墓贼的“顽强”。这时我找到了《人间广厦》的一个切入点:墓穴也是“房子”,占地再大,棺椁再厚,随身带去的东西再多,对死者又有多少的意义?可是,现实中,人们就是过不去,不会轻易放弃这些。

小说写作,从根本上来说是在谈人性。比如2025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匈牙利作家克拉斯诺霍尔卡伊·拉斯洛的小说《撒旦探戈》,写

个破败的小村庄,看似与我们今天城市的生活没有关系,但它探讨的是人类的大问题。

人的一生,其实是一场没有剧本的戏剧,假如能提前看到剧本,看完要么把你吓一跳,要么大喜过望当场乐死。这个味道,就是小说家要捕捉的东西。人类的命运太过诡异,这诡异恰恰构成了小说家的创作命题。

在《人间广厦》中,我写到“小桃红之死”,本来是严格按照现实主义的方法去写的,但写着写着,突然就写到了小桃红的“灵魂”。当然,这里面有悲剧的成分,也有荒诞的成分。像这类东西,我的小说里也在不断地应用,前提是,我不希望带来违和感,一定要适当地进入、适当地退出。我想尽量把读者带进小说,让大家相信这是真的、是现实的。当然不是说一味地去迎合读者,但是也不必给读者制造那么多的阅读障碍。

通过经典著作领悟文学
对熟悉的生活抱有信念

我从上世纪80年代初开始学习写作,因为写了一部校园话剧,逐渐走上了编剧道路。后来调到陕西省戏曲研究院,成为专业编剧。我写了舞台剧《西京故事》,又写了《装台》《主角》等小说,其中《主角》获得了茅盾文学奖。

作为写作者,我一辈子都在学习,向世界文学经典学习,向当下世界文学思潮学习,也向中国同时代的作家学习。我们的文学前辈讲过四个字:多看多写。我觉得,对于今天的青年作家和文学爱好者来说,这四个字仍非常管用,要多读经典作品,通过经典去领悟

文学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

我年轻时买过一套《莎士比亚全集》,读到有些段落能脱口背出来。每隔两三年,我还会再看一遍《哈姆雷特》《奥赛罗》《李尔王》《麦克白》等。

海明威写《老人与海》,其实是写海上捕鱼。梅尔维尔写《白鲸》,是写船长在海上疯狂追赶了一条腿的白鲸。看上去是与作者不相干的生活,但对于人性有极强的穿透力。所以,作者不一定非要守住某一种生活,从事什么职业,对写作来说并不重要。

再比如赛珍珠的《大地》,这本书我定期会拿出来看,应该说写得很传统,是一个外国作家在看中国农民对土地的感情以及在这块土地上生长的各种可能性。但看完这个小说以后,我甚至觉得,她写的当时的人民,几乎是中国几千年来这块土地上生长的人的总和。我们的很多乡土小说,其实没有写到这个深度,在这方面还是有缺陷的。

文学创作要重视生活。这在今天是一个广为争议的话题,有的作家认为生活很重要,也有的作家认为生活不重要。我个人以为,生活最重要,生活是作家的“营养师”。我喜欢写自己熟悉的生活,因为靠得住,容易理出头绪,有时还会在梦中重演,梦醒后久久不能释然,还在想着假如能重新来过,是不是有更好的办法。

作家一定要有他熟悉的那一块生活,当然,这个生活不是自然主义的生活,而是要经过省察、咀嚼以后,再结合所阅读的文学经典,来构成故事、塑造人物、讲好人物那些诡异的命运。我总是想在我反复要写的那些生活中,找到这么一些位置,能不能抵达我不知道,我觉得也没有写出自己特别满意的作品,只是一直在努力。